

#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5 年度)

受托管理人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六月

## 目录

重要声明 .....	1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要及债券受托人履行职责情况 .....	2
第二章 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4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2
第四章 增信机制有效性分析 .....	13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14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15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16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18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19
第十章 其他事项 .....	21

## 重要声明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天国富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要及债券受托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发行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文号：证监许可〔2019〕2809号）；

二、债券名称：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三、债券简称：21 万马 01；

四、债券代码：149590；

五、发行规模：本期发行规模 4 亿元，发行核准总额 8 亿元；

六、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七、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期限为 3+2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公告下调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2024 年 8 月 10 日至 2026 年 8 月 9 日）票面利率至 2.65%。投资者已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结束回售登记，回售金额为 0.8 亿元。

八、票面利率：2.65%；

九、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9 日止；

十、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的支付方式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十一、起息日：2021 年 8 月 10 日；

十二、付息日：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 8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十三、兑付日：2026 年 8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十四、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十五、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 2.00 亿元偿还银行借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十六、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十七、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中天国富证券依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受托管理人中天国富证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披露《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 年度）》。

## 第二章 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表：发行人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万马股份	股票代码	00227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马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Wanma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anma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胜强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鹤亭街 89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30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科技大道 2159 号，万马创新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305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wanmaco.com">http://www.wanmaco.com</a>		
电子信箱	investor@wanmaco.com		

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逢轩	邵淑青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科技大道 2159 号，万马创新园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科技大道 2159 号，万马创新园
电话	0571-63755256	0571-63755192
传真	0571-63755256	0571-63755256
电子信箱	investor@wanmaco.com	investor@wanmaco.com

### 二、发行人 2025 年经营情况

#### 1、发行人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 （1）电线电缆

报告期，电线电缆行业竞争加大，主要原材料铜的价格单边上涨。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推进全渠道销售网络建设，逆势突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1.29 亿元，同比增长 11.76%，彰显发展韧性。

做强核心赛道，巩固领先地位。电力系统领域，在国网总部及国网省公司区域联采中，全年中标 14 亿元；在南方电网主网与配网领域，成功获取多个亿元级项目，累计中标 12 亿元，核心市场份额进一步巩固。轨道交通领域，公司相继中标嘉善段高架改造、津潍高铁济南联络线等“四电”工程项目，京雄商高铁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商丘境内项目、盘兴铁路工程等，同时，与中铁物资华东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增强了在该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 （2）装备线缆

深耕装备线缆，夯实多元市场根基。报告期，装备线缆板块发挥内部协同优势，深化与行业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凭借在工业智能装备线缆领域长期的技术与客户资源，通过持续的技术升级、产能优化和生态合作，将机器人线缆、具身智能线缆等优势产品打造为未来增长的核心引擎。市场拓展方面，着力开发安防线缆大客户，实现风能与轨道交通领域客户增量突破，推动综合布线、数据缆业务向品牌优质客户转型。

攻坚风电技术，领跑特种线缆赛道。报告期内，板块依托扎实的研发与制造能力，聚焦风电领域，打造适配风电环境的风力电缆及成套线束。自主研发的 66kV 风力发电用耐扭曲软电缆、10MW 海上风电 35kV 耐扭曲软电缆、高可靠性耐热循环风能塔筒线束及机舱集成线束、A 类阻燃海上风力发电用耐扭曲电缆、大截面乙丙橡胶绝缘氧化聚乙烯护套耐扭曲软电缆等多款产品，攻克了高载流、耐弯曲、耐扭转、耐老化等技术难点，其常温扭转达 12500 周期、低温扭转达 5000 周期，确保了电力传输与机械性能的高度可靠，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

## （3）高分子材料

销售规模跃升，国际化成效显著。报告期内，新材料板块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同比增量达 4.96 万吨；国际化战略全面推进，国际发货量提升 31%，业务覆盖欧洲、美洲、东南亚等核心市场，并与全球 TOP100 行业客户建立稳定合作，国际市场竞争力显著增强。

创新成果卓著，实现关键技术突破。报告期内，万马高分子成功获批“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浙江省单项冠军”，进一步强化了从基础研究到产业化的核心载体；220kV 交流电缆用交联聚乙烯绝缘料入选 2025 年“浙江制造精品”，彰显出产品的行业标杆水平；参与的“高压电缆交联聚乙烯绝缘材料关键技术研究及工程应用”项目，荣膺 2025 年度“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一等奖、电力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此外，“220kV 及以下高压电缆绝缘与屏蔽材料自主化研制与应用”项目也获得电力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创新体系与发展质量得到全面提升。本年度多项重点新产品的成功研发，持续丰富了高端产品矩阵，为公司引领技术标准、获取市场定价权注入动力。2026 年 3 月，公司与中石化销华东、上海石化举办 110kV 及以上超高压电缆绝缘料基料联合发布会，三方联合突破，构建起了上游原料—中游材料—下游制品协同创新的国产化生态，成功打通了从“一滴油”到“一根缆”的关键环节，将我国超高压电缆材料的国产化进程从“单点突破”推向了“全链条自主”的新阶段。

#### （4）新能源

稳固头部阵营，份额优势明显。2025 年，公司新能源板块战略布局初显成效，市场竞争力持续巩固，业务发展持续稳定。根据充电联盟数据，截至 2025 年底，全国充电运营企业中，直流充电桩数量超过 2 万台的企业共 12 家，市场份额高度集中，头部 12 家运营商占直流充电桩总量的 90.64%。其中，万马爱充运营直流桩 2.16 万台，成为行业重要参与者之一。在区域性竞争加剧及主机厂入局的行业背景下，新能源板块通过持续优化场站资产与运营效率，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2025 年平台充电量同比增幅达 27%。

公司持续推动核心城市充电网优化，覆盖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南京、杭州、成都、西安等关键区域；加快推进大功率及兆瓦级产品落地，800kW 全液冷主机、600A 液冷充电终端实现转产，重卡配套充电设备销量同比大幅增长 179%。

## 2、发行人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在外部挑战与机遇并存的背景下，公司以“一体两翼、南北联动”战略为指引，聚焦主营业务竞争力与经营质量的提升，通过深化内部改革、构建

全流程风控体系，保持经营业绩稳定。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2.40 亿元，同比增长 8.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 亿元，同比增长 1.74%。

表：2025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营业收入 合计	19,239,902,016.33	100.00%	17,760,670,819.02	100.00%	8.33%
分行业					
工业	19,089,522,834.03	99.22%	17,662,173,261.29	99.45%	8.08%
其他	150,379,182.30	0.78%	98,497,557.73	0.55%	52.67%
分产品					
电力产品	13,128,632,573.21	68.23%	11,746,909,377.01	66.14%	11.76%
通信产品	337,970,529.05	1.76%	498,555,924.76	2.81%	-32.21%
高分子材 料	5,396,676,596.52	28.05%	5,185,422,712.29	29.20%	4.07%
贸易、服务 及其他	376,622,317.55	1.96%	329,782,804.96	1.85%	14.2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0,696,979,155.84	55.60%	10,738,726,624.61	60.46%	-0.39%
华中地区	903,136,904.70	4.69%	978,343,101.85	5.51%	-7.69%
华北地区	1,205,549,617.48	6.27%	147,735,556.17	8.32%	-18.42%
华南地区	2,787,749,258.36	14.49%	152,419,147.60	8.58%	82.90%
其他地区	3,646,487,079.95	18.95%	3,041,673,588.79	17.13%	19.8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699,036,889.03	91.99%	1,648,202,188.36	92.80%	7.38%
经销	1,540,685,127.30	8.01%	1,278,068,630.66	7.20%	20.56%

### 3、发行人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5,573,478.25	11.13%	套期投资收益、出售金融资产损失等形成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290,890.42	-2.2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远期结售汇及期货合约浮亏形成	否
资产减值	-140,647,810.96	-34.35%	商誉减值、存货跌价、工程物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形成	是
营业外收入	3,809,815.38	0.93%	违约赔偿、罚款收入及资产报废利得等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24,261,478.97	5.92%	资产报废损失、罚款/违约金赔偿等支出形成	否
信用减值损失	-79,789,280.72	-19.48%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形成	是

### 三、发行人 2025 年度财务情况

#### （一）合并资产负债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41,128,863.66	17.26%	2,374,011,577.38	15.81%	1.45%	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回款增加以及优化采购付款方式，增加票据付款，现金流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5,528,510,123.37	33.59%	5,375,697,725.03	35.80%	-2.21%	金额同比增长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

						回款存在账期所致;占总资产比例减少主要系总资产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320,939,463.21	1.95%	284,410,386.03	1.89%	0.06%	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一年以内的应收质保金增加所致
存货	1,500,677,945.36	9.12%	1,334,958,419.24	8.89%	0.23%	主要系本期在产品备货库存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829,353.76	0.02%	1,581,864.47	0.01%	0.01%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客户以资抵债的车位用于对外出租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9,093,067.55	0.54%	91,907,490.55	0.61%	-0.07%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2,470,615,565.30	15.01%	2,290,670,249.77	15.25%	-0.24%	主要系本期青岛万马高端装备产业项目(一期)、年产8万吨环保型高分子材料产业化等在建工程项目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08,682,285.70	0.66%	169,806,095.41	1.13%	-0.47%	主要系本期专用线缆产业项目、新增年产2万吨超高压用超净绝缘料项目、上海新材料研究院建设等项目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73,035,832.95	0.44%	99,682,188.51	0.66%	-0.22%	主要系本期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所致
短期借款	22,656,499.78	0.14%	54,633,588.31	0.36%	-0.22%	主要系本期末已贴现未到期的票据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220,714,710.73	1.34%	130,384,385.72	0.87%	0.47%	主要系一年内的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572,474,200.66	3.48%	322,762,455.18	2.15%	1.33%	主要系本期长期融资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54,846,786.93	0.33%	75,223,914.00	0.50%	-0.17%	主要系本期充电运营场站租赁付款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94,110,985.00	0.57%	433,050.00	0.00%	0.57%	主要系受期末铜价上涨影响,铜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期末估值浮盈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999,708,549.46	6.07%	886,838,089.06	5.91%	0.16%	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增长,银行承兑及商业承兑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935,599,847.28	5.68%	589,752,447.46	3.93%	1.75%	主要系本期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回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1,631,513.31	1.16%	249,940,647.41	1.66%	-0.50%	主要系本期套期工具持仓保证金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9,328,539.15	1.88%	244,399,528.42	1.63%	0.25%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进项税以及合同取得成本增加所致
商誉	58,183,739.18	0.35%	147,398,027.22	0.98%	-0.63%	主要系本期计提因前期收购万马特缆所形成的商誉减值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763,976.91	1.05%	208,997,392.87	1.39%	-0.34%	主要系本期未预付长期设备购置款减少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53,416,089.79	0.32%	6,828,831.67	0.05%	0.27%	主要系对存货的铜套期（公允价值套期）期末浮亏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066,399,838.55	36.86%	5,467,190,791.92	36.41%	0.45%	主要系公司优化付款方式，增加票据支付所致
应付账款	1,230,646,653.94	7.48%	1,284,011,040.24	8.55%	-1.07%	主要系本期票据付款增加，使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76,632,832.81	2.90%	367,401,391.51	2.45%	0.45%	主要系未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3,222,419.60	2.81%	217,613,111.17	1.45%	1.36%	主要系“21 万马 01”债券将于一年内到期重分类至本科目所致
应付债券	205,270,139.60	1.25%	527,486,123.57	3.51%	-2.26%	主要系“21 万马 01”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预计负债	23,783,340.78	0.14%	17,152,203.32	0.11%	0.03%	主要系本期预提应付退货款增加所致

## （二）合并利润表重大变动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19,239,902,016.33	17,760,670,819.02	8.33%	-
利润总额	409,495,993.15	370,774,177.66	10.44%	-
净利润	345,467,929.27	343,697,516.34	0.52%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13,536.58	341,165,194.38	1.74%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494,232.96	200,602,812.30	201.34%	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回款同比增加以及优化采购付款方式，增加票据付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41,157.07	-500,976,004.58	53.46%	主要系本期资产购建支出减少以及套期工具持仓保证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873,923.57	-193,018,518.03	448.61%	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与偿还债务净额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3,157,796.40	-485,904,466.48	314.68%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筹资活动、投资活动净现金流增加所致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4.00 亿元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 2.00 亿元偿还银行借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21 万马 01”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使用情况如下：“21 万马 01”扣除发行费用后共取得募集资金 3.9576 亿元，已使用 2.00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经核查，“21 万马 01”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约定用途。募集资金使用履行的程序依照公司与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签署的监管协议执行。

## 第四章 增信机制有效性分析

本期债券由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2025 年度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表：“21 万马 01” 担保人 2025 年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总资产（亿元）	2,189.30	2,100.45
总负债（亿元）	1,485.86	1,409.06
净资产（亿元）	703.44	691.39
利润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亿元）	572.57	516.86
利润总额（亿元）	5.49	10.63
净利润（亿元）	2.51	6.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1.38	0.43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77.93	-18.97
盈利能力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0.33	0.10
偿债能力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资产负债率（%）	67.87	67.08
流动比率	1.4513	1.4844
速动比率	0.8850	0.9450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增信机制有效性无重大变化。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5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 8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本期债券投资者已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结束回售登记，回售金额为 0.8 亿元；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支付回售资金 0.8 亿元。

本期债券 2025 年付息日为 2025 年 8 月 10 日，本期债券已按时付息。

##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制定严格的信息披露审批流程，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对外发布信息的主要联系人，董秘办为信息披露执行部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上市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公告年度报告，在半年度结束后2个月内完成半年度报告。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将在定期报告及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披露。公司要求各相关部门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应在规定的时间履行其在信息披露中负有的职责，明确信息公开披露前的内部保密措施，规定若信息在尚未公开披露前已经泄露或公司认为无法确保该信息绝对保密时应采取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和对外披露的措施等，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建立公司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按照上述《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设置必要的信息交流渠道，建立与投资者之间良好的双向沟通机制和平台，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

经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要求按期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发行人已于2025年4月19日披露《万马股份：2024年年度报告》，于2025年6月5日披露《万马股份：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于2025年6月11日披露《万马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于2025年8月18日披露《万马股份：关于收到浙江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于2025年8月20日披露《万马股份：2025年半年度报告》，于2025年11月披露《万马股份：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万马股份：第七

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万马股份：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万马股份：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万马股份：2025 年年度报告》。

## 第八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2025年6月6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公告《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5年的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5]3640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21万马01”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6年6月5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公告《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6年的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6]2428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21万马01”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一、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有效保障措施和具体工作计划，包括聘请中天国富证券作为其受托管理人并已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同时，发行人还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约定在有可能导致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受损的情况下，应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约定的规则议事和形成决议，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此外，发行人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自发行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由专门人员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

发行人 2025 年度内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高的偿债意愿，将严格按照上述兑付兑息安排履行债券偿付义务。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25 年末/2025 年度	2024 年末/2024 年度
流动比率	1.3989	1.3992
资产负债率	62.56%	62.26%
速动比率	1.2368	1.237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1.98%	66.37%
利息保障倍数	10.21	8.3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8.00	5.0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6.94	13.6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截至 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3992 和 1.3989，速动比率分别为 1.2374 和 1.2368。总体来看，短期指标的小幅波动未影响发行人整体偿债安全性，发行人仍具有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能够较好地应对短期债务风险。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看，截至 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

别为 62.26%和 62.56%，资产负债率小幅上升，但整体负债结构仍处于行业合理水平，公司资产负债结构较为稳健。

从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来看，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始终按期偿还有关债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贷款到期均能按时偿付，从未出现逾期情况，具有良好的资信水平。

经核查，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偿债意愿良好，经营情况稳健，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现金流情况较为稳定，具有良好的短期及长期偿债能力，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因素。

## 第十章 其他事项

发行人 2025 年度存在如下重大事项变化：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收到董事长李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李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辞职后，其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其他在万马股份控股子公司所任职务。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6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同意选举赵健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025 年 8 月，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177 号)(以下简称《警示函》)，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浙江证监局在现场检查中发现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投资事项未及时经董事会审议并对外披露，部分投资项目重大进展情况未披露或未及时披露。

公司上述相关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规定，公司时任董事长李刚、总经理徐兰芝、时任总经理张珊珊、董事会秘书赵宇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四条，第五十一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五十二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公司、李刚、徐兰芝、张珊珊、赵宇恺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公司及相关人员应充分吸取教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严格执行财务和会计管理制度，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

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并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报告。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本次治理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 一、关于撤销公司监事会的情况

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修订公司章程，不再设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监事职务自然免除。

原监事会主席王婵娟女士、监事龙磊先生的职务自然免除，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原监事俞哲先生的监事职务自然免除，其仍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上述离任监事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

为履行监事会原有职权，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李奇凤女士、杨黎明先生、赵健先生。该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由具备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李奇凤女士担任召集人，符合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换届及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已完成第七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部分董事发生变动。

##### 1、董事会构成与变动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5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1 名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	----	----

1	赵健	董事长
2	黄胜强	董事
3	危洪涛	董事
4	刘珊	董事
5	王翔	董事
6	杨黎明	独立董事
7	李奇凤	独立董事
8	李勇	独立董事
9	逢轩	职工代表董事

上述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新任董事为黄胜强先生、刘珊女士、王翔先生、李奇凤女士、李勇先生及逢轩先生，共计 6 名。

## 2、相关选举与聘任程序

### （1）职工代表董事选举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逢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 （2）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赵健先生、黄胜强先生、危洪涛先生、刘珊女士和王翔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杨黎明先生、李奇凤女士和李勇先生当选为独立董事。

### （3）董事长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选举赵健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长。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黄胜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危洪涛先生、刘珊女士、李海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刘珊女士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逢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聘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新聘任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不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3、董事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及换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成员离任：张珊珊女士（原副董事长）、徐兰芝女士（原董事兼总经理）、李刚先生（原董事）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海全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但仍任公司副总经理；傅怀全先生、周荣先生（原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经受托管理人中天国富证券核查，以上重大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运作、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 年度）》之盖章页）

